

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3月12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话及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21年3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安徽省潜山市舒州大道42号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华文亮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4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审慎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董事会认为《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 2020 年度公司管理层落实董事会决议、管理生产经营、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

为持续回报股东，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：

(1) 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57,350,000 股为基数，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,147.00 万元（含税），占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 28.52%。

(2) 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7,350,000 股为基数，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3 股。本次转增后，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74,555,000 股。

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董事会认为，编制的《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能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情况，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，现有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董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符合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，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，坚持独立审计原则、客观、公正地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，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，切实履行了审计

机构职责。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20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相关内容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20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相关内容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1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独立董事为公司规范运作、内部体系建设和公司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，经参考行业薪酬水平、地区经济发展状况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盈利状况及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量和专业性，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将独立董事薪酬调整为每人每年税前 5 万元人民币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1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1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部分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，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:30 在公司（地点：安徽省潜山市舒州大道 42 号）四楼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3月29日